

信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信阳市中心城区天然水域
保护工程标志设施施工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信财磋商采购-2023-93

采 购 人：信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采购代理机构：中兴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8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
1. 总则	12
2. 磋商文件	13
3. 响应文件	15
4. 磋商	16
5. 磋商开始	17
6. 磋商小组	18
7. 合同授予	19
8. 重新招标	19
9. 纪律和监督	19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0
第三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21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29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33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41
一、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43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45
三、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46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47
五、施工组织设计	48
六、项目管理机构	49
七、资格证明资料	53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	56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57
十、其他材料	58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62

电子招投标特别提示

一、投标人（供应商）注册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供应商），请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www.xyggzyjy.cn）”网站进行交易主体自主注册，按网站公告通知有关要求填报企业信息并上传有关原件扫描件至诚信库，不需携带原件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投标人（供应商）应对所上传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其上传的信息将全部对外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二、办理 CA 数字证书

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投标人（供应商）根据《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左侧下载中心有关办理 CA 数字证书的要求，准备好 CA 办理所需资料，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 CA 窗口现场办理 CA 数字证书。

三、招标（采购）文件获取方式

投标人（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登陆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招标文件（*.XYZF 格式）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www.xyggzyjy.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四、投标（响应）文件制作

投标（响应）文件应使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为“*.XYTF”。

招标文件费用网上支付，支付成功后，方可上传电子投标（响应）文件。（政府采购类项目不收取招标文件费用）

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五、投标（响应）文件的签字和盖章要求

1、投标文件（响应）格式中所有要求投标人（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供应商）的 CA 印章。

2、投标文件（响应）格式中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不含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签字）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 CA 印章。

六、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壹份（*.XY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七、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1、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各投标（供应商）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原件等。

八、澄清与变更

如有疑问，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要求招标人（采购人）对招标（采购）文件予以澄清。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菜单进行发布，投标人（供应商）应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或修改内容，因投标人（采购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九、其他注意事项

1、供应商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的营业执照、资质、获奖、社保、纳税等固定内容可在交易中心主体信用信息中录入。

2、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须扫描编制在响应文件内。评委评审只需依法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以响应文件的响应为唯一评审依据，不再比对主体信用信息。

3、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公告或候选人公示时需同时将中标人或第一中标候选人响应文件中的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标的名称、规格型号同时公告（涉及供应商商业机密除外），强化社会监督。（中标企业认为投标文件中资料涉及商业秘密的，可以要求代理机构对相关信息模糊处理后公示（2021版添加修订）。）

4、投标文件中的扫描件，在确保清晰的前提下，每张最好控制在 500kb 内，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最好不要超过 50MB。

十、特别提醒

招标（响应）文件与此内容不符的，以此内容为准。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信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信阳市中心城区天然水域保护工程标志设施施工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xinyang.gov.cn/>）”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2023年09月15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信财磋商采购-2023-93；
2. 项目名称：信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信阳市中心城区天然水域保护工程标志设施施工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1633527.96元；最高限价：1633527.96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金额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1	信财磋商采购 -2023-93-1	信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信阳市中心城区 天然水域保护工程标志设施施工项目	1633527.96	1633527.96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本次采购共分为一个包，信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信阳市中心城区天然水域保护工程标志设施施工项目，主要内容包括在中心城区及周边的羊山新区、高新区、平桥区、浉河区、南湾管理区共5个区域对109个天然水域或池塘等进行水域保护及标记（项目内容详见磋商文件）；

5.2 项目地点：信阳市；

5.4 质量要求：合格标准，并通过采购人验收；

5.5 计划工期：60日历天。

6. 合同履行期限：60日历天；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四条之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工程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中小企业的其他主体的政府采购扶持政策本项目不适用。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

以上资质或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号】)换发新证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不含临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4. 其他说明:

4.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础信息包含股东及出资信息)。

4.2 本项目 适用 信用承诺(详见下述要求)。

(一)在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可对照资格要求进行自主核对,确定符合资格要求的,可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详见投标文件“八、资格审查资料”附件),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若三证合一,提供带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②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若成立时间不足则需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自行承诺);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2年8月1日以来其中3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和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的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自行承诺);

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二)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时,资格证明材料需同其他要求发布的文件一起发布。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1. 时间:2023年09月05日00时00分至2023年09月11日23时59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登陆会员系统进行网上投标;

3. 方式:

3.1 供应商注册:供应商首先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进行交易主体注册,按网站公告通知有关要求填报企业信息并上传有关原件扫描

件至诚信库，不需携带原件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供应商应对所上传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其上传的信息将全部对外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3.2 办理 CA 数字证书：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供应商根据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通知公告栏目中《关于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要求，自行选择 CA 数字证书服务商，线上、线下办理 CA 数字证书。

3.3 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方式：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登陆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竞争性磋商文件（*.XYZF 格式）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竞争性磋商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3.4 请供应商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答疑澄清文件领取”、“控制价文件领取”）内该项目是否有新的答疑澄清文件或控制价文件。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4. 售价：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3 年 09 月 15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XYTF 格式）；

3.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3 年 09 月 15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上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ggzyjy.xinyang.gov.cn:8088/BidOpening>，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2.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使用供应商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3. 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

4.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特别提示：供应商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 购 人：信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 址：信阳市羊山新区新区大道 12 号

联 系 人：范先生

电 话：0376-686021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中兴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李扬

联系电话：13103972913

地 址：信阳市平桥区国际商城家居建材精品馆 4 号楼 4 楼(中兴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信阳事业部)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李扬

电 话：0376-3726889

4. 监督部门信息

监督单位：信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科

联系电话：0376-669918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2.1	采购人	采 购 人：信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 址：信阳市羊山新区新区大道 12 号 联 系 人：范先生 电 话：0376-6860219
1.2.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中兴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信阳市平桥区国际商城家居建材精品馆 4 号楼 4 楼（中兴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信阳事业部） 联 系 人：李扬 电 话：13103972913
1.2.3	项目名称	信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信阳市中心城区天然水域保护工程标志设施施工项目
1.2.4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1.2.5	预算价（最高限价）	预算价（最高限价）：1633527.96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46152.25 元；规费：42242.69 元；税金：134878.46 元； 投标报价超过预算价（最高限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1.4.1	磋商内容	信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信阳市中心城区天然水域保护工程标志设施施工项目，主要内容包括在中心城区及周边的羊山新区、高新区、平桥区、浉河区、南湾管理区共 5 个区域对 109 个天然水域或池塘等进行水域保护及标记。
1.4.2	计划工期	60 日历天
1.4.3	质量要求	合格标准，并通过采购人验收
1.4.4	项目地点	信阳市
1.4.5	付款方式	按照双方合同约定付款。
1.5.1	供应商资质条件及能力要求	1. 投标人必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若三证合一，提供带有统一社会信

		<p>用代码的营业执照)；</p> <p>②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若成立时间不足则需提银行资信证明）；</p> <p>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自行承诺）；</p> <p>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2 年 8 月 1 日以来其中 3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和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的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p> <p>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自行承诺）；</p> <p>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p> <p>注：在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在投标（响应）时，可对照资格要求进行自主核对，确定符合资格要求的，可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详见投标文件“八、资格审查资料”附件），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上证明材料。</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p> <p>2.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四条之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工程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中小企业的其他主体的政府采购扶持政策本项目不适用。参加本项目的中小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内《中小企业声明函》样本），不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未提供的将视为不符合资格要求。</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3.1 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参级(含)以上资质或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 号】）换发新证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p> <p>3.2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不含临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p>
--	--	---

		4. 其他要求：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础信息包含股东及出资信息）。
1.5.2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10	现场踏勘	自行踏勘
1.11	分包	不允许
2.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除磋商文件外，采购人在磋商期间发出的澄清、修改、补充、补遗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等内容均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1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2.2.2	采购人澄清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5天前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磋商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24小时内
2.3.2	供应商确认收到磋商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24小时内
3.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3.3.1	磋商有效期	60日历天（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3.2.3	报价方式	自主报价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磋商方案	不允许

3.7.3	电子响应文件 签字盖章要求	(1) 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供应商的 CA 印章。 (2)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须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加盖 CA 印章或签字。
3.7.4	响应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壹份 (*.XYTF 格式, 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1. 电子响应文件的递交 各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XYTF) 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 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ggzyjy.xinyang.gov.cn:8088/BidOpening , 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5.1	提交响应文件 截止时间	2023 年 09 月 15 日 09 时 30 分
5.1.1	磋商时间和地点	磋商时间: 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磋商地点: 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u>三</u> 开标室
6.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 <u>3</u> 人, 其中业主评委 <u>1</u> 人, 技术、经济类专家 <u>2</u> 人; 专家确定方式: 磋商前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 确定成交人	否; 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 3 名
7.3	履约保证金	无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解释权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 互为说明;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 按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评审办法、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 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 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 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其他补充内容	标书雷同性分析：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按废标处理。
采购代理服务	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
其他	未响应该磋商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均为无效投标。
项目属性	依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本项目属于 建筑业 。

1. 总则

1.1 适用范围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编制本项目磋商文件。

1.2 招标项目说明

1.2.1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4 采购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5 预算价（最高限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定义及解释

1.3.1 采购人：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3.2 采购代理机构：取得政府采购招标代理资质，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的社会中介组织。

1.3.3 工程：系指根据本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工程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等。

1.3.4 供应商：供应商是响应磋商文件、参加磋商竞争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其它组织。

1.3.5 响应文件：指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1.3.6 磋商小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评标工作的临时机构。

1.3.7 偏离：响应文件的响应相对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偏差，该偏差优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为正偏离；劣于的，为负偏离。

1.3.8 “日期”或“天”：指日历天。

1.3.9 合同：指依据本次货物采购成交结果签订的协议或合约文件。

1.3.10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视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1.4 磋商内容、计划工期、质量要求和项目地点

1.4.1 磋商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计划工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3 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4 项目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5 付款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供应商资质条件和能力

1.5.1 供应商资质及能力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2 是否接受联合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磋商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7 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磋商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0 现场踏勘：自行踏勘，与之相关的费用，供应商自行承担。

1.11 分包

是否允许分包：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审办法；
- (4)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项目技术参数、规格与要求；
- (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7)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 天前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澄清内容予以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且发出的时间距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相应延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内容，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修改，应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修改内容予以发布。如果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且发出的时间距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相应延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3.2 当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发出的文件为准。

2.3.3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修改内容，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

负。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3)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4)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5) 施工组织设计
- (6) 项目管理机构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中小企业声明函
- (9)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0) 其他材料

3.2 磋商报价

3.2.1 本项目的磋商报价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通知、答疑纪要、现场情况、承包范围，并充分考虑施工工期内各类材料、人工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等风险系数，由各响应人根据自身情况，在合理范围内，自主考虑、优惠报价，维保人工服务费、差旅费、运输费（含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培训费等维保期间所发生的所有费用，但不得低于企业成本，分二次报价：第一次报价必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报价格式填报，第二次报价在磋商中填报，第二次报价（不得高于第一次报价）即为最终报价。

3.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磋商报价的其它要素，考虑供货期间的价格风险因素，成交价在合同实施期内不得调整，同时也不因市场价格变动而调整。

3.2.3 响应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2.4 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或电子交易系统）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电子澄清说明文件），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

投标处理。

注：投标价格为含税价，应包含本次施工全过程直至验收合格正式交付使用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等。

3.3 磋商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失效。

3.4 磋商保证金：无。

3.5 资格审查资料

按照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1.5.1要求，提供其他相关材料。

3.6 备选方案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磋商方案。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响应函附录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计划工期、磋商有效期、质量要求、磋商内容作出响应。

3.7.3 响应文件应使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为“*.XYTF”。电子响应文件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3.7.4 响应文件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磋商

4.1 响应文件的上传

4.1.1 网上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供应商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电子响应文件的递交

各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供应商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

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最终响应文件以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最后一份响应文件为准。

4.3.2 修改的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7 条、第 4.2 条规定进行编制和递交。

5. 磋商开始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5.1.1 采购人在本章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

5.1.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ggzyjy.xinyang.gov.cn:8088/BidOpening>，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使用供应商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供应商需在解密开始后 10 分钟内完成解密（当供应商过多时，解密时间可以适当延长）。在响应文件解密过程中，因供应商原因（如供应商准备不到位、电脑网络问题等），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的，将被退回响应文件。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一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如有异议，须在开标结束前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视同认可开标记录。开标结束后，对开标记录的任何异议不再接受。

5.2 磋商程序

5.2.1 磋商小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熟悉确认。

5.2.2 磋商小组推选组长，讨论、通过磋商工作流程和磋商要点。

5.2.3 资格评审审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对供应商进行审查，以确定磋商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磋商的资格。

5.2.4 符合性评审审查：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对通过资格评审的供应商

进行审查，以确定磋商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磋商的资格。

5.2.5 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评审和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确定与各供应商磋商的具体内容。

5.2.6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需经采购人（业主）代表确认。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该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供应商应根据磋商小组的要求，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做出响应，未做出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竞标。若磋商小组没有实质性变动招标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则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首次报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5.2.7 磋商小组对符合采购需求的供应商进行两轮报价；供应商只有通过资格评审及符合性评审后方可进入下一轮报价，在规定的时间内同时提交报价，在不改变采购需求的情况下，最终报价不得超过响应文件中报价。

5.2.8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6. 磋商小组

6.1 磋商小组

磋商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2 磋商原则

磋商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磋商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外，采购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

交人，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将依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人，若第一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磋商。

7.2 成交通知

在本章第 3.3.1 款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投标文件无效的，应告知投标人原因。

7.3 履约保证金

免收履约保证金。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3 个工作日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成交人退还磋商保证金；给成交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2) 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3) 经磋商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响应文件的。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

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9.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磋商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第三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5.1 项规定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5.1 项规定
		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5.1 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5.1 项规定
		注：响应文件中附相关证件影印件，资料不全或不合格者视为未通过资格审查。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函签字盖章	符合第六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响应函签字盖章的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磋商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计划工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2 项规定
		质量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
		磋商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3.3.1 项规定
		磋商报价	磋商报价均不超过预算价（最高限价）
2.2	分值构成（100 分）	商务部分：30 分 技术部分：44 分 综合部分：26 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 (1)	商务标 (30分)	磋商最终 报价得分 (30分)		<p>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最终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得满分 3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最终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终报价）×30；</p> <p>注：1. 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p> <p>2. 评审中发现供应商的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按无效标处理；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比控制价低 30%的），且该供应商的技术等主要指标有大量或明显故意不符，可能影响采购质量或者项目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2.2 (2)	技术标 (44分)	施工组织 设计内容 (39分)	1. 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 (5分)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施工工序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运用合理的施工工艺、施工设备；对施工难点有先进和合理的建议的得 5 分。
			2.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5分)	组织机构形式合理，有完善的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对项目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其他技术标准施工，不得偷工减料的得 5 分。
			3.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5分)	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完善，安全管理目标具体，全员安全责任制明确，现场安全管理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要求。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现场重大危险源辨识全面，有应急事故处理措施的得 5 分。

			<p>4.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5分)</p>	<p>创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目标明确，有针对项目实际情况，科学可行的创建计划和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创建保证措施和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科学规范，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规定的得5分。</p>
			<p>5.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5分)</p>	<p>施工进度表或工期网络图、劳动力曲线编制完整，缩短工期措施可行、整体及各阶段施工进度计划明确的得5分。</p>
			<p>6. 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 (5分)</p>	<p>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采用先进机械 设备且配置合理、先进，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 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主要物资计划：主要物资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的得5分。</p>
			<p>7. 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应急预案及风险控制 (5分)</p>	<p>有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应急预案及风险控制，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的得5分。没有不得分。</p>
			<p>8. 施工进度表与网络计划图 (4分)</p>	<p>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对工期要求的得4分。没有不得分。</p>
			<p>注：以上每项完整不缺项则按所示分值得分，否则不得分。</p>	

		<p>施工组织 方案水平 (5分)</p>	<p>评标委员会对有关“施工组织设计”各项主要内容的措施进行横向比较打分：</p> <p>(1) “施工组织设计”各项主要内容的措施稳妥、计划周密、流水段的划分、各项交叉作业科学、切合实际，合理可行的，得5分；</p> <p>(2) “施工组织设计”各项主要内容的措施基本可行、计划比较周密、流水段的划分、各项交叉作业基本科学、比较合理可行的，得3分；</p> <p>(3) “施工组织设计”各项主要内容的措施及计划一般、流水段的划分、各项交叉作业合理性一般的，得1分；</p> <p>(4) “施工组织设计”内容有缺项，计划不合理，流水段的划分、各项交叉作业合理性差的，本项不得分。</p>
2.2 (3)	综合标 (26分)	<p>企业业绩 (10分)</p>	<p>投标人自2019年1月1日以来承接类似项目业绩(类似项目业绩指包含界桩或标识牌安装的工程项目业绩)的每项得5分，最多得10分。没有不得分(以中标公示截图及合同扫描件作为评审依据，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缺项不得分)。</p>
		<p>企业荣誉 (6分)</p>	<p>1. 2019年1月1日以来获得市级(含)及以上建筑安全管理先进企业的得2分，没有不得分(以证书或证明文件为评审依据，时间以证书或证明文件时间为准)。</p>
			<p>2. 2019年1月1日以来获得市级(含)及以上建筑企业管理先进奖的得2分，没有不得分(以证书或证明文件为评审依据，时间以证书或证明文件时间为准)。</p>
			<p>3. 2019年1月1日以来获得市级(含)及以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先进企业的得2分，没有不得分(以证书或证明文件为评审依据，时间以证书或证明文件时间为准)。</p>
<p>履职尽责 承诺 (5分)</p>	<p>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供的履职尽责承诺进行综合评定并按照下列标准打分：</p> <p>(1) 具有全面、详实、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p>		

		<p>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提供承包商履约保证的,得5分;</p> <p>(2)具有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提供承包商履约保证的,得3分;</p> <p>(3)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可行性一般,或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有人员缺失的得1分;</p> <p>(4)无《履职尽责承诺》不得分。</p>
	<p>优惠及服务承诺 (5分)</p>	<p>利用自身优势,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承诺替甲方排忧解难,施工措施合理可行;资金到位保证连续施工、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具有全面、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合理,详实可行的质量保修期保修、优惠及服务承诺等内容。评委依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承诺进行打分:</p> <p>(1)相关承诺响应性好,可以很好地替甲方排忧解难,施工措施合理可行,质量保修、优惠及服务承诺等内容详实可行的,得5分;</p> <p>(2)相关承诺响应性较好,可以较好地替甲方排忧解难,施工措施比较合理,质量保修、优惠及服务承诺等内容可行的,得3分;</p> <p>(3)相关承诺响应性一般,施工措施合理性一般,质量保修、优惠及服务承诺等内容基本可行的,得1分;</p> <p>(4)缺项或没有不得分。</p>

1. 评审方法

1.1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报价得分高的优先;报价得分也相等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1.2 经磋商小组初步评审后有效投标不足3个的,磋商小组应予废标。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1) 商务标：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 技术标：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综合标：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评审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才能进入符合性评审。磋商小组依据 2.1.2 规定的内容和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做无效投标处理，不得进入详细评审。**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1) 串通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2) 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5) 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分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以全部小组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准，作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

3.2.4 在磋商过程中，凡遇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使磋商小组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以协商一致的问题，均由磋商小组予以表决，获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为通过，未获半数同意的即为否决。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离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评审结果

3.4.1 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人外，磋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3.4.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3.4.3 评标结果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公示。

附件：废标条件**废标条件**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废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废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1. 未通过第三章评标办法资格评审、符合性评审的；
2. 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 磋商报价有算术性错误，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
4.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5. 属于串（围）标行为的；
6. 竞争性磋商小组认定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7.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8.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
9. 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备注：按照《信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信阳市政府采购行为规范的通知》（信财购〔2018〕2号）第五十八条“对于响应文件中非实质性响应条款或不影响采购项目实质性履行的响应文件缺陷，经过采购人认定不影响项目实施的，可以澄清后继续评审的，评审专家不得随意废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不影响实质性响应和公平公正的，可以要求磋商小组对该项目继续评审，并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做好相关事实、依据记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继续评审的决定负责。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参考文本)

项目施工合同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与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就 事 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项目)；

2、项目地点：

3、合同总价：大写 整(¥ 元)，

第二条 维修改造内容

1、施工内容包括：招标范围内的项目内容，根据项目量清单施工，并负责消防验收至合格。

2、上述所列虽未载明，确保施工现场安全、文明、环保所采取的措施，也均在承包范围内。

3、由于设备老旧，施工期间可能发现已存在但未提前发现、且以上未约定的维修故障，此部分不在乙方负责范围。若出现需第一时间告知甲方。所需费用双方商定另行核算，并签订补充协议。

第三条 合同工期

1、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2、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3、总工期：甲乙双方商定为 天。

1、合同签订后 个工作日内。

2、总工期 个日历天内，若甲方原因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施工进度受到影响，经甲方同

意后协商延长工期。通知甲方竣工验收的日期为实际竣工日期。

第四条 付款方式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第五条 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1、负责向乙方提供设计图纸肆套(其中贰套作为竣工图返回甲方)，并组织施工图纸会审及施工技术交底工作。

2、负责本项目的现场进度、质量、安全及文明施工控制和管理工作，可以随时对项目进度、质量、安全及文明施工进行检查，对于不符合要求之处，督促乙方整改，确保乙方按照经批准的施工组织计划进行施工；

3、协调乙方与其它施工单位的施工配合工作，包括提供现有脚手架、现有垂直运输机械、临时水电接口等的配合工作；

4、在乙方进场施工前，协调相关施工单位做好消防管线预埋，管孔预留施工及疏通工作；向乙方进行安全管理培训和施工交底，与乙方签订安全管理协议。

5、按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项目款；

6、协助乙方进行项目竣工验收，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办理竣工结算；

7、配合乙方与设计方办理施工图纸优化。

8、审核乙方报送的施工组织设计和项目进度计划，并据此计划监督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承包范围和内容的各系统的施工和设备安装等工程。

(二)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负责项目承包范围内的施工、安装、并协同甲方验收。

2、严格按国家及部颁发的现行相关消防工程施工、验收标准施工，同时遵守工地安全规程、防火安全规定并自行承担安全生产管理责任及其它一切经济责任。

3、工程完工未移交甲方前，负责对现场成品进行保护。

4、乙方的施工队伍必须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不受损坏，做好现场保卫和垃圾清理等工作。

5、乙方的施工队伍在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否则乙方负责修复并赔偿甲方的损失。

第六条 争议解决

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纠纷，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项目建设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发生纠纷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否则双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工作连续，保护好已完工作成果：

(1)一方单方违约导致合同确已无法履行，双方书面协议终止合同的；

(2)人民法院要求暂时停止合同工作的。

第七条 合同生效与份数

1、本合同经合同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至工程竣工验收，并结清款项之日起终止。

2、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后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签署时间在后者为准。

3、本合同壹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开户帐号：

开户帐号：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全称：

全称：

地址：

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融资注意事项：1) 供应商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的合同账号需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2) 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合同，采购人在合同备案时，需将备案系统中供应商默认账户和账号修改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然后再提交合同备案。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信阳市中心城区天然水域保护工程标志
设施施工项目 _____ 工程

预算清单

项目单位： _____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 _____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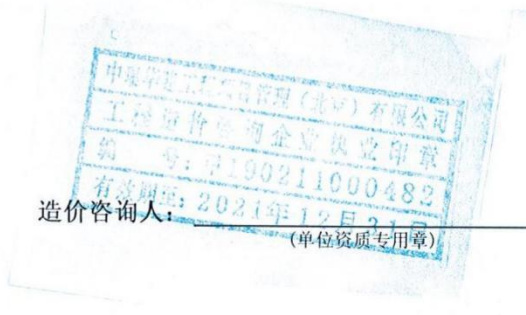
封-1

信阳市中心城区天然水域保护工程标志设施施工项目 工程

预算清单

项目单位: _____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 _____
(单位资质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编制人: _____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复核人: _____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编制时间: _____ 年 月 日

复核时间: _____ 年 月 日

扉-1

编制说明

一、工程名称：

信阳市中心城区天然水域保护工程标志设施施工项目

二、工程概况：

信阳市中心城区天然水域保护工程标志设施施工项目新建混凝土界桩 1034 个，尺寸 0.2m*0.2m*1.62m，地上高度 0.5m，地下埋深 1.12m；标识牌 138 个，混凝土基础尺寸 0.7m*0.7m*1m，立柱采用 114mm*8mm 镀锌圆管，横杆采用 70mm*6mm 镀锌圆管，标志板尺寸 2m*2.5m，采用 2mm 铝合金板制作，标志板正面喷涂环氧底漆及道路标识语，面层 3M 膜满铺；铺设 150mm 厚碎石子路面 2.4KM 等其他工程相关内容。

三、编制依据：

- 1、国家有关建设和造价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
- 2、施工图纸；
- 3、建设单位提供的招标范围及相关其他资料；
- 4、《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信阳市中心城区天然水域保护工程标志设施
施工项目

标段：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整个项目						
1	040101003001	挖基坑土方	1.土壤类别:综合 2.挖土深度:详见设计图纸 3.开挖方式:人工开挖	m3	974.39			
2	040103001001	回填方	1.密实度要求:夯填 2.填方材料品种:满足设计要求	m3	860.45			
3	040103002001	余方弃置	1.废弃料品种:挖方土 2.运距:10Km	m3	113.94			
4	040205003001	标杆	1.类型:双柱杆 2.材质:镀锌圆管 3.规格尺寸:Φ114*8 Φ70*6	根	138			
5	040205004001	标志板	1.类型:大型标志牌 2.规格尺寸:2.5m*2.0m 3.材质:2024铝合金 4.厚度:标志牌板厚2mm 铝合金滑动槽钢厚4mm 5.板面反光膜等级:反光膜满铺(Ⅱ类反光膜)	块	138			
6	040205017001	界桩	1.材料品种:C30混凝土含模板 2.规格、型号:0.2m*0.2m*1.62m	个	1034			
7	040303002001	混凝土基础	1.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2.含模板	m3	135.24			
8	040303001001	混凝土垫层	1.混凝土强度等级:C20 2.含模板	m3	22.36			
9	040901001001	现浇构件钢筋	1.钢筋种类:箍筋 2.钢筋规格:HRB400 Φ6	t	1.721			
10	040901001002	现浇构件钢筋	1.钢筋种类:箍筋 2.钢筋规格:HRB400 Φ8	t	1.221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信阳市中心城区天然水域保护工程标志设施
施工项目

标段：

第 2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其中
								暂估价
11	040901001003	现浇构件钢筋	1. 钢筋种类: 现浇构件钢筋 2. 钢筋规格: HRB400 Φ 12	t	5.956			
12	040901001004	现浇构件钢筋	1. 钢筋种类: 现浇构件钢筋 2. 钢筋规格: HRB400 Φ 18	t	8.933			
13	040901009001	预埋铁件	1. 铁件制作、安装 预埋铁件	t	3.633			
14	040901009002	预埋螺栓	1. 预埋螺栓安装	t	1.633			
15	031201009001	喷漆	1. 油漆品种: 环氧底漆 2. 喷涂部位: 标志牌正面	m ²	690			
16	011407001001	喷刷涂料	1. 喷刷涂料部位: 界桩标识区域 2. 涂料品种、喷刷遍数: 彩色喷涂	m ²	413.6			
17	040308005001	喷绘	1. 铝合金标志牌喷涂道路标识语 2. 数量: 共138块	项	1			
18	040202011001	碎石	1. 石料规格: 碎石 2. 厚度: 15cm	m ²	7200			
		措施项目						
本页小计								
合 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主要材料价格表

工程名称：信阳市中心城区天然水域保护工程标志设施施工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材料编码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等特殊要求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1	01010111@1	钢筋	HRB400 Φ 6	kg			
2	01010113	钢筋	HPB300 Φ 8	kg			
3	01010131	钢筋	HRB400 Φ 12	kg			
4	01010137	钢筋	HRB400 Φ 18	kg			
5	01290283@1	型钢	镀锌	t			
6	01290285	中厚钢板	δ 15以内	kg			
7	03011305	六角螺栓		kg			
8	03130921	低合金钢焊条	E43系列	kg			
9	04050173	碎石	综合	m ³			
10	05030105	板方材		m ³			
11	17010156@1	型钢	镀锌	t			
12	35020106	钢模板连接件		kg			
13	BCCLF4@1	喷绘		项			
14	80210557	预拌混凝土	C20	m ³			
15	80210561	预拌混凝土	C30	m ³			
16	02190147@1	反光膜	II类反光膜	m ²			
17	03011051	高强螺栓		套			
18	29210103	抱箍	U型	套			
19	36210106@2	标志牌	2.5m*2m 2mm厚	块			
20	补充主材002@1	铝合金滑动槽钢		t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三、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五、施工组织设计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 （二）项目经理简历表
 - （三）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 （四）承诺书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
-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其他材料

一、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一) 响应函

致：（采购人）

1. 根据已收到的 （项目名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经考察和认真研究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它有关文件后，愿以人民币（大写） （¥ ）的磋商总报价作为第一次磋商报价，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本项目，并承担其任何质量缺陷等问题所造成的任何损失。

2. 我方已详细检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澄清文件、补充通知（如有的话）及有关附件，并完全理解我方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权力，愿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条款和要求按最后一次的报价做为最后报价。

3. 我方在此承诺，我方若能成交，保证在服务期限内，全面履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职责和义务。

4. 如果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合同条款中规定的内容执行；我方保证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标准规范规定的合格要求，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有关规定提交一切资料。

5. 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按照采购人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6. 我方同意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起 60 日历天内保持响应文件有效，在此有效期内，我方将严格遵守响应文件的承诺，本响应文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成交。

7. 除响应文件所提交的资料外，我方同意随时接受贵方的检查、询问，并根据磋商需要补充贵方要求提交的资料。

8. 如果我方成交后，我方没有任何正当理由而拒签合同，同时我方愿意补偿该项工作因我方延误所造成的经济损失。

9. 我方愿接受合同条款中规定的合同价款计算和调整方式。

10.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响应文件将成为约束我方的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供 应 商：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响应函附录

项目名称			
供应商			
磋商报价（元）	（大写）		（小写）
	（供应商应在此填列第一次报价，但以供应商最后一次的磋商报价为成交价）		
磋商内容			
计划工期			
质量			
项目经理	姓名		证书编号
磋商有效期			
备注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_____ （单位电子签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磋商有效期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五、施工组织设计

(内容及格式由投标人自拟)

六、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注：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养老保险；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身份证及养老保险；其他人员应附岗位证、身份证及养老保险。

(二) 项目经理简历表

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身份证、养老保险及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项目经理的承诺书的承诺书，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或工程接收证明）。类似项目限于以项目经理身份参与的项目。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三)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岗位名称			
姓名		年龄	
性别		毕业学校	
学历和专业		毕业时间	
拥有的执业资格		专业职称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工作年限	
主要 工 作 业 绩 及 担 任 的 主 要 工 作			

(四) 承诺书

承诺书

_____ (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 (项目名称) (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_____ (项目经理姓名) 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_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资格证明材料

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经营范围						
备注						

注：在本表后附相应的资格证明材料。

附件：

信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_____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做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_____（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方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政府采购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公开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其他材料

1. 磋商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磋商文件有异议，已经在磋商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磋商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磋商。

八、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相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磋商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磋商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成交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五）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采购编号：_____）招标采购中若获中标（成交），我们保证在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3. 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料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政策解读网址：

<http://www.hngp.gov.cn/henan/content?infoId=1601449567470800&channelCode=H6016>

注：此项仅为告知，无须附到响应文件中。